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0-010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9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674,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3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初亚军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673,600	99.9990	1,200	0.001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672,600	99.9981	2,200	0.0019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02,600	99.8903	2,200	0.1097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雪雁、甘燕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御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8日,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同意通过现金出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北京天成智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智合")及北京御新智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新智合")分别增资2,9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一、本次变更的主要事项

变更主体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北京天成智合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叁仟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高永坚	张成虎
北京御新智合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叁仟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高永坚	张成虎

除上述变更事项外,工商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信息不变。

二、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信息

1、公司名称:北京天成智合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08AY986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楼5层6单元605-1

法定代表人:张成虎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09月14日

营业期限:2016年09月14日至长期

营业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产品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企业名称:北京御新智合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76XCXR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楼5层6单元603-5

法定代表人:张成虎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07月26日

营业期限:2016年07月26日至长期

营业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研究;系统集成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09月24日

关于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3号文批准,已于2020年7月17日开始募集。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银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2020年10月16日提前至2020年9月24日,即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电子直销平台以及其他销售机构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20年9月24日,其中,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接受本基金认购申请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24日16:00。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 / 400-888-55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4日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74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事务所")是一家具备上市公司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自2009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在对公司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原则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均能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天衡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0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

(3)历史沿革:天衡事务所前身为始建于1985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脱钩改制,2013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余瑞玉女士,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天衡事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8年末,天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041.73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能够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天衡事务所未加入国际会计网络。

2、人员信息

2019年末,天衡事务所合伙人73人,注册会计师359人(较2018年末注册会计师(327)增加32人),从业人员1073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302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骆竞(项目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1985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1992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从事证券服务超过28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丛平,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从事证券服务超过16年。

3、业务信息

天衡事务所2019年度业务收入45,626.01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0,357.82万元、证券业务收入9,881.46万元,审计公司家数约5,000家。天衡事务所为64家上市公司提供2019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6,489.70万元,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天衡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骆竞女士(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超过28年,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丛平先生从事证券服务超过16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天衡事务所拟委派孙伟先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孙伟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从事证券服务超过26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天衡事务所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监管措施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骆竞女士(项目合伙人)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吕丛平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认可天衡事务所的独立性、诚信情况、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2020年9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的意见

天衡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任天衡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天衡事务所在对公司审计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能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执业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很好地履行了双方协议所约定的责任与义务,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计委员会会议纪要;

6、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等。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5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兼任基金管理人首席信息官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俊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0-09-21
过往从业经历	李俊先生,副总经理。东南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学士。历任华光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技术员,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脑技术部运维经理、副总经理,联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监,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20年9月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总经理助理,202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以上事项已按相关规定向监管部门报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5日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医药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87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2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9月1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度的第四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海医药混合A	中海医药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878	00087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334 / 2.224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74,434,966.41 / 58,289,431.9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800	0.5800

注:(1)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0次。

(2)因大额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及时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3)本次分红方案可根据权益登记日前本基金的可分配收益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调整。分红金额如有变化,本公司将在红利发放日公布分红金额调整公告,最终收益分配方案则以该公告为准,以确保本次分红行为符合相关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要求。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9月28日
除息日	2020年9月2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9月2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20年9月28日,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0年9月29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9月30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根据《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3.3 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0年9月28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889788或021—38789788)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20年9月28日前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3.4 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或021—38789788,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3.5 权益登记日至红利发放日注册登记人不接受投资者基金转托管、非交易过户和基金转换等业务的申请。

3.6 由于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证转账等手续费用,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基金注册登记人可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7 咨询办法

(1)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zhfund.com。

(2)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或021—38789788。

3.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5日

关于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0年9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8501)的开户以及申购、赎回业务、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2、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7297

网址:www.bxrfund.com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五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包括基础份额及分级份额:基础份额简称"国泰医药份额"(场内简称"国泰医药",基金代码"160219");分级份额包括"医药A份额"(场内简称"医药A",基金代码"150130")和"医药B份额"(场内简称"医药B",基金代码"150131")。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20年8月26日起至2020年9月28日17:00止。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现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一、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议案未通过的,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医药A份额与医药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折算为国泰医药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二、本基金医药A份额、医药B份额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之日(2020年9月29日)开市起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10:30止停牌。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本基金停牌期间的流动性风险。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咨询。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5日

汇安裕鑫12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裕鑫12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裕鑫12个月定开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6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杨芳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昆
任职日期	2020-09-23
证券从业年限	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年
过往从业经历	张昆先生,清华大学金融学硕士研究生,4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曾任鑫利(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四部总监。2020年2月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固定收益投资部高级经理一职。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38　　证券简称:赛科希德　　公告编号:2020-003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4,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户情况

2020年9月23日至24日,公司在以下银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2383536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朝阳门支行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909501510201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1360100100292764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060122000191855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专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系以有效控制为前提,实施时将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或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利息(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5日

关于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国庆假期前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暂停代销渠道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0年9月29日	
暂停直销渠道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0年9月30日	
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0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0年10月1日至2020年10月8日为节假日休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特安排暂停申购。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A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69	004170
该下属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自2020年10月9日(含该日)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大额申购限额为1000万元),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或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咨询有关详情。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0-110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裕高(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高")的通知,裕高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579,192股(占公司总股本0.54%)质押给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上述业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用途
裕高	是	14,579,192	2020年9月23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	巢湖市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13%	0.54%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14,579,192	—	—	—	5.13%	0.54%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裕高、南昌市国金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国金")、蔡荣军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欧菲控股	333,953,812	12.39%	239,869,010	239,869,010	71.83%	8.90%	0	0%	0	0%
裕高	284,251,960	10.55%	210,581,969	225,161,161	79.21%	8.36%	0	0%	0	0%
南昌国金	162,772,028	6.04%	0	0	0	0	0	0%	0	0%
蔡荣军	21,259,162	0.79%	0	0	0	0	0	0%	21,259,162	100%
合计	802,236,962	29.77%	450,450,979	465,030,171	57.97%	17.26%	0.00%	0.00%	21,259,162	6.30%

注:1、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根据相关规定,蔡荣军先生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二、裕高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融资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欧菲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31,071.911万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38.7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53%,对应融资余额209,169.19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31,071.91万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38.7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53%,对应融资余额209,169.19万元。欧菲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3、欧菲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发生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被质押状态的情况。公司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0-111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9日、2019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子公司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光电")、欧菲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原南昌欧菲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电子")、欧菲影像技术(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欧菲")因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具有资质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同意为南昌光电、微电子、广州欧菲在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内与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融资租赁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不超过5年。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以及于2019年10月8日披露的《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21)。

近日,南昌光电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详细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29886P

成立日期:1993年11月5日

企业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路1261号

法定代表人:周勇

注册资本:997,846.789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自有设备租赁,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合同能源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实业投资,医疗器械经营,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

中航租赁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激光焊接机、影像测量仪、热机械分析仪、自动双头背胶点胶机、高速精密点胶机等资产

2、租赁物转让价款:100,000,000元

3、租赁物件留购价款:100元

4、租赁保证金:2,500,000元

5、租金期数:共12期

6、租赁期限:36个月

三、备查文件

《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4日